

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1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摩根中证 A500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243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相关法律法规及《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摩根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的第 1 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摩根中证 A500ETF 联接 A	摩根中证 A500ETF 联接 C	摩根中证 A500ETF 联接 I	摩根中证 A500ETF 联接 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2436	022437	022759	022911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688	1.1667	1.1679	1.1688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	8,745,065.80	22,392,971.02	92,834.05	106,382.36

	配利润（单位：元）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074	0.074	0.074	0.074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10 月 20 日
除息日	2025 年 10 月 20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10 月 21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 2025 年 10 月 20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5 年 10 月 22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 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2) 权益登记日之前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投资者，其分红方式一律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

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 本基金 A 类、C 类和 I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对 A 类、C 类和 I 类基金份额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权日除权后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 A 类、C 类和 I 类基金份额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本基金 Y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

3.3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4 咨询办法：

(1) 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

(2)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9 4888。

(3)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网站 am.jpmorgan.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的分红行为将导致基金净值产生变化，但不会影响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投资风险及投资收益水平，敬请投资者注意。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8 日